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113 學年度第 1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4 年 01 月 02 日(四) 中午 12:20

地點：和平校區 I 正樸大樓 5F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會議室(CISS502)

主持人：賴志樞院長

出席人員：洪嘉馥副院長、簡瑛瑛老師、李育娟老師、林昌平老師、徐筱琦老師、胡綺珍老師、林怡君老師、張瀨文老師、路狄諾老師(請假)

紀錄：劉佩君國際專員、王春燕秘書、蘇育瑩專任助理

壹、主席致詞：洽悉。

貳、工作報告

一、2024 年秋季班(113-1 學期)院級交換生狀況：

來院/赴外	人數	國家	院級姊妹校	本院系所	備註
來院 合計 8 名	2 名	德國	波鴻魯爾大學	華語系	1 學期
	3 名	日本	靜岡文化藝術大學	華語系	2 名 1 學年
	1 名	日本	神戶市外國語大學	華語系	112-2~113-1
	2 名	中國	華東師範大學	大傳所	1 學期
赴外 合計 2 名	1 名	捷克	帕拉茨基大學	東亞系	1 學期
	1 名	韓國	成均館大學	東亞系	1 學期

二、恭喜本院兩位師長獲核 University Academic Alliance in Taiwan(UAAT)計畫：

(一)華語文教學系曾金金教授擔任計畫主持人，計畫名稱：第二語言教學環境下的臺捷人際互動研究，國外聯盟：The University Alliance in the Czech Republic (ICU)，合作學校：捷克帕拉茨基大學。

(二)大眾傳播研究所蔣旭政教授兼所長擔任計畫共同主持人，計畫名稱：元宇宙人工智慧虛擬教師之沉浸式與高互動學習環境發展與教學應用，國外聯盟：Kyushu-Okinawa Open University (KOOU)，合作學校：日本九州大學。

三、為配合本校校務發展重點，促進校友連結，增進校友與院、系、所發展

的關聯度，本院業於 113 年 12 月 12 日《113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促進校友連結補助要點」。本院系所於每年三月前提出申請，每一學制每年以新台幣 5 萬元為補助上限，並由本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議及核定補助之經費。

四、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討論案一	有關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案，提請討論。	國社院	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執行。 執行率： 100%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案，提請討論。

(請參見附件 1)

說明：

- (一) 本次共 29 位學生申請赴境外進修補助(26 名校級，3 名院級)。
- (二) 依本校赴境外補助辦法施行細則，獲核定補助者視當期審議情形得補助生活費。
- (三) 本校國合會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決議，本院獲得 775,000 元校分配款基數(歐美一學期 30,000 元*10 名+亞洲一學期 25,000 元*19 名=775,000 元)。
- (四) 依 111 年 3 月 30 日【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提案一決議，本院分配與計算校分配款基數及核定金額方式如下：
校分配款基數^{註1}+院配合款^{註2}+系所配合款+國際處配合款=核定總額。

註 1：校分配款基數為赴歐美一學期 30,000 元，亞洲一學期 25,000 元，一學年則加倍。

註 2：院配合款之分配原則：

1. 一學期：歐美 7,000 元、亞洲 5,000 元、大陸 3,000 元。
一學年：歐美 14,000 元、亞洲 10,000 元、大陸 6,000 元
2. 申請院級交換學校者（院級交換學校為與本院簽訂院級學生交換協議之姊妹校），於前述補助標準外，一學期另增加 2,000 元，一學年另增加 4,000 元。金額加總為：
一學期：歐美 9,000 元、亞洲 7,000 元、大陸 5,000 元
一學年：歐美 18,000 元、亞洲 14,000 元、大陸 10,000 元

(五) 檢附赴外補助金額分配款一覽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東亞學系

案由：有關東亞學系申請 2025 年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2)

說明：

- (一)活動名稱：東亞區域研究 2025 年研究生論文發表會。
- (二)預計舉辦時間：2025 年 5 月 9 日（五）。
- (三)活動經費總額新臺幣 200,000 元，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200,000 元。
- (四)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提 114 年 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
- (五)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決議：**(一)依據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項目三，請東亞學系邀請本院其他系所合辦，或邀本院其他系所的研究生共同參與發表論文；研究生論文發表會活動性質安排全英語專題演講的必要性，宜再斟酌。**

(二)本案因與提案三同為東亞學系提案，原則以一單位同一年度補助金額 50 萬為上限考量。暫定補助東亞學系兩活動「東亞區域研究 2025 年研究生論文發表會」及「2025 年臺韓展望國際研討會：地緣政治與印太區域情勢」總共新臺幣 500,000 元。

(三)請於下次會議檢附申請及佐證資料，含：詳細之計畫書、經費分攤

及明細表、學院補助學術發展經費申請表等，送 114 年 0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提案截止：114 年 03 月 13 日。

【提案三】

提案單位：東亞學系

案由：有關東亞學系申請 2025 年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3)

說明：

(六)活動名稱：2025 年「臺韓展望國際研討會」：地緣政治與印太區域情勢。

(七)預計舉辦時間：2025 年 10 月 3 日（五）。

(八)活動經費總額新臺幣 1,200,000 元，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500,000 元。

(九)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提 114 年 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

(十)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決議：(一)請東亞學系儘量邀請本校重點姊妹校及國際知名學者，同時優先爭取本校研發處與校外單位之經費補助及編列系所自籌款。

(二)本案因與提案二同為東亞學系提案，原則以一單位同一年度補助金額 50 萬為上限考量。暫定補助東亞學系兩活動「東亞區域研究 2025 年研究生論文發表會」及「2025 年臺韓展望國際研討會：地緣政治與印太區域情勢」總共新臺幣 500,000 元。

(三)請於下次會議檢附申請及佐證資料，含：詳細之計畫書、經費分攤及明細表、學院補助學術發展經費申請表、向本校研發處與校外單位申請補助或系所編列自籌款之佐證資料等，送 114 年 0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提案截止：114 年 03 月 13 日。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

案由：有關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申請 2025 年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4)

說明：

(一)活動名稱：第 23 屆人力資源發展國際研討會。

(二)預計舉辦時間：2025 年 11 月 6 日(四)至 7 日（五）。

(三)活動經費總額新臺幣 666,160 元，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552,160 元。

(四)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提 114 年 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

(五)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決議：(一)請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於下次會議提供此一研討會所需辦理經費總額（含：合辦單位分攤經費金額及項目名稱）、向相關單位申請補助項目金額等資訊。

(二)請儘量邀請本校重點姊妹校及國際知名學者，同時優先爭取本校研發處與校外單位之經費補助及編列系所自籌款。

(三)請於下次會議檢附申請及佐證資料，含：詳細之計畫書、經費分攤及明細、學院補助學術發展經費申請表、向本校研發處與校外單位申請補助或系所編列自籌款之佐證資料等，送 114 年 0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提案截止：114 年 03 月 13 日。

【提案五】

提案單位：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案由：有關社會工作學研究所申請 2025 年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提請討論。

(請參見附件 5)

說明：

(一)活動名稱：「多元、科技與心理健康：社會工作新趨勢」國際研討會。

(二)預計舉辦時間：2025 年 5 月 23 日（五）。

(三)活動經費總額新臺幣 284,042 元，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274,042 元。

(四)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提 114 年 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

(五)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決議：(一)請社會工作學研究所儘量邀請本校重點姊妹校及國際知名學者，同時優先爭取本校研發處與校外單位之經費補助及編列系所自籌款。

(二)暫定補助社會工作學研究所新臺幣 200,000 元。

(三)請於下次會議檢附申請及佐證資料，含：詳細之計畫書、經費分攤及明細、學院補助學術發展經費申請表、向本學院外與校外單位申請補助或系所編列自籌款之佐證資料等，送 114 年 0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提案截止：114 年 03 月 13 日。

【提案六】

提案單位：華語文教學系

案由：有關華語文教學系申請 2025 年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6)

說明：

(一)活動名稱：第二十六屆全國語言學論文研討會 The 26th National Conference on Linguistics (NCL 2025)。

(二)預計舉辦時間：2025 年 10 月 25 日(六)至 26 日(日)。

(三)活動經費總額新臺幣 700,000 元，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150,000 元。

(四)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提 114 年 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

(五)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決議：(一)請華語文教學系儘量邀請本校重點姊妹校及國際知名學者，同時優先爭取本校研發處與校外單位之經費補助及編列系所自籌款。

(二)暫定補助華語文教學系新臺幣 150,000 元。

(三)請於下次會議檢附申請及佐證資料，含：詳細之計畫書、經費分攤及明細、學院補助學術發展經費申請表、向本學院外與校外單位申請補助或系所編列自籌款之佐證資料等，送 114 年 03 月 27 日【113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會議】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提案截止：114 年 03 月 13 日。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4:00)。